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微电子”、“公司”）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规定以及赛微电子的实际情况，认真履行保荐机构应尽的职责，对赛微电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有计划、多层次的后续培训，所培训的内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有关持续督导的最新要求进行。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中泰证券相关人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完成了对赛微电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财务部相关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一、培训的主要内容

2020 年 12 月 10 日，培训小组通过现场讲解的方式对公司接受培训人员进行培训，未参加现场培训的人员采取了视频会议等方式进行培训。主要培训内容包括：1、董监高买卖股份相关规定；2、股东买卖股份相关规定；3、募集资金管理。

二、本次培训人员情况

中泰证券赛微电子持续督导小组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培训工作。本次培训人员为孙涛（保荐代表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财务部的相关人员。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赛微电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创业板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东对买卖股份相关规则以及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等规定的理解，取得了较好的培训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涛 陈胜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